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988)

(美元優先股股份代號：04609)

關於董事任職資格核准的公告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近日收到《中國銀監會關於民生銀行史玉柱任職資格的批覆》(銀監覆[2017]108號)、《中國銀監會關於民生銀行宋春風任職資格的批覆》(銀監覆[2017]107號)、《中國銀監會關於民生銀行解植春任職資格的批覆》(銀監覆[2017]105號)、《中國銀監會關於民生銀行彭雪峰任職資格的批覆》(銀監覆[2017]110號)、《中國銀監會關於民生銀行劉寧宇任職資格的批覆》(銀監覆[2017]109號)，核准史玉柱先生、宋春風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任職資格，核准解植春先生、彭雪峰先生、劉寧宇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職資格。

有關史玉柱先生、宋春風先生、解植春先生、彭雪峰先生及劉寧宇先生的簡歷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2月20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董事會換屆。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洪崎

中國，北京  
2017年4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洪崎先生、梁玉堂先生及鄭萬春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宏偉先生、盧志強先生、劉永好先生、史玉柱先生、吳迪先生、姚大鋒先生、宋春風先生、田志平先生及翁振杰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紀鵬先生、李漢成先生、解植春先生、鄭海泉先生、彭雪峰先生及劉寧宇先生。